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5年5月21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支持公司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在现存担保余额基础上，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新增不超过3亿元的保证担保（含公司为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1亿元，具体担保额为实际发生额为准。详见公司2025年3月29日、2025年5月22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汉王智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王智远”）、北京汉王赛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王赛普”）与中国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分别签订了金额为1000万元、300万元的《借款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汉王赛普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了500万元的《借款合同》，公司分别就上述三笔借款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汉王智远、汉王赛普在上述借款合同内实际发生的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1、北京汉王智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王智远”）

成立日期： 2014-01-14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3层356室

注册资本：2222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办公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办公设备耗材制造；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汉王智远主要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总资产	6,285.45	5,254.06
总负债	2,314.27	2,127.69
资产负债率	36.82%	40.50%
银行贷款总额	0	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314.27	2,127.6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3,971.18	3,126.37
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572.85	1,541.05
利润总额	-712.82	-844.81
净利润	-730.06	-844.81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90%股权。

汉王智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北京汉王赛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王赛普”）

成立日期：2017-06-23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3层361室

注册资本：600万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汉王赛普主要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总资产	3,159.41	4,347.69
总负债	532.78	1,714.95
资产负债率	16.86%	39.45%
银行贷款总额	0	1,300.00
流动负债总额	532.78	1,714.95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2,626.63	2,632.74
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30.27	793.79
利润总额	-58.75	6.11
净利润	-58.75	6.11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汉王赛普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对于汉王智远签订的保证合同

1)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2) 保证人：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北京汉王智远科技有限公司

4) 担保方式：汉王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汉王智远以其自身知识产权追加质押担保。

5) 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人民币1000万元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以及基于该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7)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发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二）对于汉王赛普签订的保证合同

（1）借款合同300万元

1)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2) 保证人：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北京汉王赛普科技有限公司

4) 担保方式：汉王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汉王赛普以其自身知识产权追加质押担保

5) 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人民币300万元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以及基于该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7)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2）借款合同500万元

1)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 保证人：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北京汉王赛普科技有限公司

4) 担保方式：汉王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汉王赛普以其自身知识产权追加质押担保

5) 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人民币500万元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伍佰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

7)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已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截至目前的担保余额	担保余额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不超过 2 亿	1,800 万元	3,302.58 万元	2.89%
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不超过 1 亿	0	5,492.23 万元	4.81%
合计	不超过 3 亿	1,800 万元	8,794.81 万元	7.7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相关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